

# 鹤壁市财政局文件

鹤财办预〔2016〕536号

---

## 鹤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年第二批易地扶贫搬迁工程中央基建 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

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6年第二批易地扶贫搬迁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豫财建〔2016〕178号）和市发改委、市扶贫办《关于转发下达2016年第二批易地扶贫搬迁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鹤发改投资〔2016〕233号），现下达你县（区）2016年第二批易地扶贫搬迁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指标 万元，具体金额详见附件。

此款请列2016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4“农林

水支出—扶贫—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；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9基本建设支出。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并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2016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